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22-048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8月23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有效表决人数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下述议案：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2年中期业绩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公司2022年中期业绩报告。

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9票，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2022年上半年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公司2022年上半年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净额及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21.51亿元，其中：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净额人民币0.5亿元；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1.01亿元。前述事项将减少公司2022年上半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人民币21.51亿元，减少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1.26亿元。

除上述减值事项外，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人民币30.4亿元，但由于该类事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部抵消事项，因此，对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税前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不构成影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

值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公司自 2022 年起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实现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冲减固定资产价值。同时，按照会计准则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要求，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经评估，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累计损益）及固定资产金额各人民币 5,744 万元。根据本次涉及调整的资产剩余可使用年限测算，预计未来每年增加折旧费用约人民币 562 万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及利润等各项财务指标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乃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及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十六号的修订而作出，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及利润等各项财务指标均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平果铝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现金收购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持有的平果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果铝业”）100%股权，交易对价为平果铝业于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

净资产价值人民币 188,747.40 万元（以最终经备案评估报告为准）。

由于公司、平果铝业同受中铝集团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建议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士具体负责办理与上述股权收购相关的一切事宜及签署一切相关文件。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减少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和费用支出，提升公司资产完整性及业务独立性；平果铝业所持资产具有一定稀缺性，有保值增值空间，收购具有经济性；公司收购平果铝业后，亦可实现对本公司广西分公司和平果铝业的统一管理，发挥两家公司在管理和业务上的协同性，有利于进一步降本增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交易系公司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的交易，体现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平果铝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建平先生、张吉龙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五、审议批准了关于《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通过了公司编制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以下简称“《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编制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资质、内部控制、经营管理和风险状况，具有客观性和公正性。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严格监督。公司在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的金融业务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风险可控。

上述报告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铝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建平先生、张吉龙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3 日

备查文件：

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